

本國及第一上市(櫃)公司(含98.10.30前TDR重訊)

本資料由 (上市公司) 微星科技 公司提供

序號	1	發言日期	89/08/29	發言時間	15:03:07
發言人	劉正意	發言人職稱		發言人電話	
主旨	本公司88年度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股票發放暨上市公告。				
符合條款	第 30 款	事實發生日	89/08/29		
說明	<p>一、 本公司88年度盈餘暨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94,624,000股，每股面額10元，業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9年5月26日（89）台財證（一）第45969號函核准公開發行，暨經濟部89年8月2日經（89）商字第089126307號函核准變更登記在案。</p> <p>二、 前項增資發行新股業經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同意自89年8月31日起正式上市買賣。</p> <p>三、 茲將增資新股上市有關事項公告如后：</p> <p>（一）原已上市股票：普通股196,376,000股，每股面額10元，計新台幣1,963,760,000元整。</p> <p>（二）本次增資上市股票：普通股94,624,000股，每股面額10元，計新台幣946,240,000元整。</p> <p>（三）增資新股之權利義務：與原已發行之股份相同。</p> <p>（四）股票簽證機構：華南商業銀行信託部。</p> <p>（五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：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。</p> <p>四、 前項增資股票訂於89年8月31日起開始發放，敬請各股東持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寄發之「增資新股領取單」，蓋妥原留印鑑後，駕臨或郵寄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「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」洽領【地址：台北市重慶南路1段83號5樓，電話：（02）2361-3033】，凡採用以集中保管劃撥方式領取股票之股東，該增資股票於發放日期即撥入貴股東之集保帳戶，無需辦理任何手續，惟歷年增資股票尚未領取者，仍請股東親自或郵寄領取。</p> <p>五、 除分函各股東外，特此公告。</p>				

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，由本系統對外公佈，資料如有虛偽不實，均由該公司負責。